**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生物质高性能纤维研发平台及产业化项目工程造价审计服务项目的招投标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盖章）

声明时间：